

证券代码：600071

证券简称：凤凰光学

公告编号：2020-035

##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11日、2020年8月12日、2020年8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直接控股股东凤凰光学控股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核实，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在2020年8月11日、2020年8月12日、2020年8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凤凰光学控股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直接控股股东凤凰光学控股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问询，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于8月13日《锂电池概念午后持续活跃 天奇股份等多股涨停》的报道称，锂电池概念股持续活跃，凤凰光学等多股涨幅逾6%，并引述消息称宁德时代拟以证券投资方式对境内外产业链上下游优质上市企业进行投资。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内部自查，现就上述媒体报道内容做出如下澄清：

公司主营业务为光学产品、智能控制器产品和锂电芯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致力于打造光机电算一体化科技公司。公司锂电芯业务规模占公司整体收入规模较小，2020年上半年，锂电芯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946.57万元，占主营收入比例仅为14.65%。

公司锂电芯加工业务的经营主体为子公司凤凰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通讯手机、笔记本、移动电源等领域，与新能源汽车用锂电池产品差异较大，公司锂电芯业务不属于新能源汽车电池上下游产业。

经公司自查，除上述媒体报道相关内容外，目前尚未发现存在可能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涉及其他热点概念事项。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异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0 年 8 月 11 日、2020 年 8 月 12 日、2020 年 8 月 1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明显高于前期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二）其它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之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4 日